

证券代码：834221

证券简称：华畅科技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华畅科技(大连)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华畅科技（大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通知于2018年06月06日以现场、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8年06月06日11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张帆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委托出席董事的姓名为张东辉，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原因为出差，受托董事姓名为张帆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选举张帆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继续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尹新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继续聘任尹新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任刘晓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继续聘任刘晓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华畅科技（大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华畅科技（大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7 日